

附錄一

所組別		神經科學研究所		
		甲組 (分子細胞神經科學組)	乙組 (認知神經科學組)	丙組 (分子神經醫學組)
招生名額		5 名	4 名	3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甲、乙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非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經本所所長核准者。 3.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非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經本所所長核准者。 3.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神經科學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5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40%；研究潛力25%；師長推薦程度20%；研究所及大學成績15%。		
	口試	佔總成績5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 20%；一般知識 20%；組織及表達能力 20%；英文能力 20%；求學動機 2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之口頭報告，報告時間如下： 甲組：20 分鐘 乙組：20 分鐘 丙組：15 分鐘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101 傳真電話(02) 28200259 本所網頁 http://www.ym.edu.tw/nsi		
備註		乙組學生於取得博士候選人資格前，就學期間須為全職學生。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		
		甲組 (基因體科學組)	乙組 (分子生物學組)	丙組 (微生物及免疫學組)
招生名額		14 名	4 名	4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不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非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經本所所長核准者。 3.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乙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乙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乙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乙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4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40%；師長推薦程度35%；研究所及大學成績25%。		
	口試	佔總成績6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 30%；組織表達能力 30%；研究潛力 4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講述 12 分鐘，回答問題及英文能力測試 18 分鐘。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16165 傳真電話(02) 28212880 本所網頁 http://www.ym.edu.tw/imi/Index.html		
備註		各組學生只可選擇該組教師為指導教授，教師名單請見本所網站訊息。 本所規定有關考生應備審查資料僅需檢具乙份，依據招生法規規定需存檔備用， 恕不受理 退還考生所繳相關審查資料。		

所組別		生化暨分子生物研究所		
		甲組 (生化暨分子生物學組)	乙組 (基因體科學組)	丙組 (分子醫學組)
招生名額		12 名	9 名	4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不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非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經本所所長核准者。 3.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 (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生化暨分子生物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8. 其他有助申請之資料各 5 份(如 TOEFL、TOEIC、全民英檢等成績)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5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50%；研究所及大學成績、推薦函及其他50%。 ※通過英文檢定中高級初試或相當等級之英文檢定者加分。 ※初試(審查)成績合格者始得參加複試(口試)，初試合格名單及複試相關資料，請自行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本校將不再寄發書函通知，務請考生主動查詢。 ※不合格者不得參加複試，將另函寄發成績單。		
	口試	佔總成績50% 評分項目：基礎及專業知識 50%；表達、組織及推理能力、應變力等 5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作 10 至 15 分鐘之口頭報告(使用 CD-ROM 或隨身碟)。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11516 傳真電話(02) 28264843 本所網頁 http://www.ym.edu.tw/bio/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醫學工程研究所			
		甲組 (醫學電子暨系統組)	乙組 (生物力學組)	丙組 (生醫材料組)	丁組 (臨床工程組)
招生名額		7名	3名	3名	1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理、工、醫、農學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表(各5份) 5. 碩士論文乙份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5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2封(碩士論文指導教授或師長推薦函，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醫學工程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5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40% 評分項目：研究表現及潛能50%；師長推薦、研究所及大學專業科目成績與其他50%。			
	口試	佔總成績6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50%；一般知識與研究動機5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及博士研究構想，作10至15分鐘口頭報告(使用CD-ROM或隨身碟PowerPoint檔)。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18980 傳真電話(02) 28210847 本所網頁 http://bme.ym.edu.tw/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B4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生理學研究所	
		甲組(細胞暨整合生理組)	乙組(臨床生理組)
招生名額		7名	3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甲、乙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生理學碩士學位或其他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經本所所長核准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生理學碩士學位或其他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且具臨床工作經驗，經本所所長核准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4. 報考乙組者另需繳交醫院服務工作證明。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5.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5份) 6.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5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7. 推薦函2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生理學研究所) 8. 考生基本資料表5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40% 評分項目：研究表現及潛能50%；師長推薦、研究所及大學專業科目成績與其他50%。	
	口試	佔總成績60% 評分項目：基本能力50%；發展潛力5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作10至15分鐘口頭報告(請使用隨身碟或VCD光碟下載報告資料)。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15651 傳真電話(02) 28264049 本所網頁 http://www.ym.edu.tw/phy/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B4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藥理學研究所		
		甲組(藥理學組)	乙組(結構生物學組)	丙組(分子醫學組)
招生名額		8 名	1 名	3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甲組名額不流用 乙、丙組名額得流用至甲組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藥理學碩士學位或其他相關學科研究所碩士學位，經本所所長核准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藥理學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40%	佔總成績2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40%；研究技巧、師長推薦程度與研究所及大學成績50%；其他(如未來研究計畫)1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40%；研究技巧15%；師長推薦程度20%；研究所及大學成績15%；其他(如未來研究計畫)1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40%；研究技巧、師長推薦程度與研究所及大學成績50%；其他(如未來研究計畫)10%。
	口試	佔總成績60%	佔總成績80%	
評分項目：研究潛力40%；一般知識30%；應對表現與中英文表達能力3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30%；一般常識20%；組織分析能力30%；應答能力10%；表達能力10%。	評分項目：研究潛力40%；一般知識30%；應對表現與中英文表達能力3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作12分鐘以內之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141 傳真電話(02) 28264372 本所網頁 http://www.ym.edu.tw/phd/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公共衛生研究所		
		甲組(主修預防醫學)	乙組(主修流行病學)	丙組(主修生物統計學)
招生名額		2名	5名	2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丁組名額得流用至丙組；戊組名額得流用至乙組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相關研究所畢業，得有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醫學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5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5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2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公共衛生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5份 ※推薦函、考生基本資料表及工作經歷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30%	佔總成績20%	佔總成績2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40%；研究技巧15%；師長推薦程度20%；研究所及大學成績15%；其他1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及成績50%；研究潛力5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50%；研究潛力50%。
	口試	佔總成績70%	佔總成績80%	佔總成績8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20%；一般學科知識20%；組織分析能力20%；表達能力及英語能力20%；研究動機及潛力2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及能力50%；研究動機及潛力50%。	評分項目：基本能力50%；發展潛力50%。	
		※口試請準備博士班學習計畫、研究構想和過去重要研究成果的口頭報告，各組考生口頭報告時限如下 甲組 15分 乙組 12分 丙組 15分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000轉5326 傳真電話(02) 28210514 本所網頁 http://sm.ym.edu.tw/index/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B4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公共衛生研究所	
		丁組（主修國際衛生）	戊組（主修法律與政策）
招生名額		2 名	4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丁組名額得流用至丙組；戊組名額得流用至乙組 餘各組名額不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相關研究所畢業，得有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醫學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報考戊組（法律與政策）者成績單需註明畢業名次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公共衛生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2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及成績50%；研究潛力50%。	
口試	佔總成績8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及能力 40%；研究動機及潛力 40%；英文能力 20% ※口試請準備博士班學習計畫、研究構想和過去重要研究成果，作 12 分鐘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000轉5326 傳真電話(02) 28210514 本所網頁 http://sm.ym.edu.tw/index/	
備註		丁組（國際衛生組）及戊組（主修法律與政策）入學後部份課程以英語授課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		
		甲組 (分子遺傳及基因體學組)	乙組 (分子及發育生物學組)	丙組 (結構生物學組)
招生名額		11 名	8 名	3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非生命科學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經本所所長核准者。 3.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8. 其他有助於申請之資料各 5 份(如英文能力檢定相關證明)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 2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與研究技巧 50%；推薦函、過去成績及其他 50%。		
口試	佔總成績 80%			
	評分項目：基礎及專業知識 50%；組織分析及表達能力 50%。 ※口試請準備 12 分鐘以內之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的口頭報告(請使用 CD-ROM 或隨身碟 PowerPoint 檔)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089 傳真電話(02) 28202449 本所網頁 http://www.dls.ym.edu.tw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傳統醫藥研究所
招生名額		6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無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醫、理、農、工等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2. 大學之醫學系、學士後醫學系或牙醫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經有關醫學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3. 大學之中醫學系或學士後中醫學系畢業，得有學士學位，經有關醫學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傳統醫藥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8. 如有英文能力證明(如全民英檢、TOEFL、GRE 成績證明)請儘量提供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3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60%；師長推薦程度20%；其他(如大學表現)20%。
	口試	佔總成績7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 30%；一般常識 20%；組織分析能力 30%；應答能力 10%；表達能力 10%。 ※口試請準備 10 分鐘之過去研究回顧與將來研究展望的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23464 傳真電話(02) 28225044 本所網址 http://www.ym.edu.tw/tra/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衛生福利研究所
招生名額		不分組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無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相關研究所畢業，得有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6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6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6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2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衛生福利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6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佔總成績40% 1. 衛生福利政策(佔筆試80%) 2. 英文(佔筆試20%)
	審查	佔總成績2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50%；研究所及大學成績50%。
	口試	佔總成績4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25%；邏輯判斷25%；英文能力25%；研究潛能25% ※口試請準備研究報告，作10分鐘的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筆試成績 3. 審查成績 4.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000轉5316或5055 傳真電話(02) 28205503 本所網址 http://www.ym.edu.tw/ihw/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B4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牙醫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不分組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3 名
報考資格		無
報考資格		<p>具下列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學牙醫學士學位，且具有教學醫院住院醫師訓練兩年(含)以上，並提出相當碩士論文之著作者(應檢具工作經歷表及工作經歷相關證明)。 2. 大學牙醫學士學位，並具有碩士學位者。 3. 大學之醫、理、農、工等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牙醫學系)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8. 研究計畫書 5 份 9. 以第一項資格報考者應檢具工作經歷表及工作經歷相關證明 <p>※推薦函、考生基本資料表及工作經歷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p>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3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60%；研究技巧20%；師長推薦程度10%；研究所及大學成績10%。
	口試	佔總成績70% 評分項目：過去成果 30%；將來構想 30%；組織能力 20%；應答能力 20%。 ※口試請準備 15 分鐘之碩士論文或過去研究回顧與將來研究展望的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031 傳真電話(02) 28264053 本所網址 http://www.dent.ym.edu.tw/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口腔生物研究所
招生名額		不分組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無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學士或牙醫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3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3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3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2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口腔生物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3份) 8. 自傳及求學計畫(各3份) 9. 其他有助於申請之資料(各3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20% 評分項目：研究成果及學術潛力50%；推薦函及求學動機等50%。
	口試	佔總成績80% 評分項目：研究潛力與專業知識50%；組織表達能力與英文能力等50% ※口試請準備10分鐘以內之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的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00948 傳真電話(02) 28264053 本所網頁 http://www.ym.edu.tw/iob/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生物藥學研究所	
		一般生	在職生
招生名額		4 名	1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在職生名額得流用至一般生，一般生名額不流用至在職生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理、工、醫、農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大學畢業，得有碩士學位，目前為在醫藥學、食品或生物科技產業相關機構之在職人員，且有相關服務滿兩年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4. 在職證明、工作經歷表及工作經歷相關證明(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錄取後報到時另應繳交在職進修同意書(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屆時若無法繳交則取消其錄取資格)。
	各所規定資料(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5.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6.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7.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生物藥學研究所) 8.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推薦函、考生基本資料表及工作經歷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與技巧50%；研究潛力50%。 ※初試(審查)成績合格者始得參加複試(口試)，初試合格名單及複試相關資料，請自行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本校將不再寄發書函通知，務請考生主動查詢。 ※不合格者不得參加複試，將另函寄發成績單。	
口試	佔總成績100%		
		評分項目：知識、組織能力及表達能力 50%；研究潛力 5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作 10 分鐘之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000轉5604 傳真電話(02) 28250883 本所網址 http://www.ym.edu.tw/bps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5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無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8. 其他有助於申請之資料(如未來計畫書、GRE、TOEFL、全民英檢等證明等)各 5 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10%
		評分項目：大學及研究所成績50%；推薦函及相關資料50%。
口試	佔總成績90%	
		評分項目：基本能力 50%；發展潛力 5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作 10 至 15 分鐘之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16031 傳真電話(02) 28264092 本所網址 http://www.ym.edu.tw/mt/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博士班	
		甲組(醫學物理暨影像資訊組)	乙組(分子影像暨核醫藥物組)
招生名額		6 名	4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1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1 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1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1 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5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45%；研究技巧15%；師長推薦程度15%；研究所及大學成績25%。	
	口試	佔總成績5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 30%；一般常識 20%；組織分析能力 30%；應答能力 10%；表達能力 1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作 15 分鐘之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217 傳真電話(02) 28201095 本所網址 http://www.ym.edu.tw/birs/	
備註		本所規定有關考生應備審查資料僅需檢具乙份，依據招生法規規定需存檔備用， 恕不受理 退還考生所繳相關審查資料。	

所組別		環境與職業衛生研究所
招生名額		4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無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醫、理、農、工等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環境與職業衛生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4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40%；研究所及大學成績40%；師長推薦程度20%。
	口試	佔總成績6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 25%；一般學科知識 25%；組織分析能力 25%；英語能力 25%。 ※口試請準備 15 分鐘之過去研究回顧與未來研究展望的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000轉5186 傳真電話(02) 28278254 本所網址 http://www.ym.edu.tw/ieh/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博士班
招生名額		3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無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相關研究所畢業，得有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表(含名次證明，各5份) 5. 碩士論文乙份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5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2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蔚順華所長收)。 7. 考生基本資料表5份 8.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英文能力證明(全民英檢、TOEFL等成績證明)、參與專題研究計畫及相關學術活動等。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30% 評分項目：研究表現及潛能50%；師長推薦、研究所及大學專業科目成績與其他50%。
	口試	佔總成績7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50%；一般知識與研究動機5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以及博士研究構想，作10至15分鐘口頭報告(請使用CD-ROM或隨身碟PowerPoint檔)。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356、(02) 28267000轉5213 傳真電話(02) 28270140、(02) 28201841 本所網址 http://www.ym.edu.tw/pt/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生物醫學資訊研究所
招生名額		5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無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表(各 6 份) ※大學歷年成績須含名次證明 5. 碩士論文 6 份(國外學位未修論文者，可用計畫研究成果代替；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 (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生物醫學資訊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6 份 8. 博士班預計研究計畫書 6 份 (本格式請至本所網頁下載) 9. 其他有助於申請之資料(如生物醫學資訊研究相關經歷、已發表之論文著作、GRE、TOEFL 成績證明、各類醫療人員證書或專業證照等)各 6 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40% 評分項目：研究所及大學學業表現30%；推薦函及相關資料70%。
	口試	佔總成績60% 評分項目：表達、組織及推理能力 40%；基礎知識 40%；英文能力 2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以及博士研究構想，作口頭報告(口頭報告時間將公佈於本所網頁上，請使用CD-ROM或隨身碟PowerPoint檔)。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322 傳真電話(02) 28202508 本所網址 http://bmi.ym.edu.tw/
備註		1. 本所由原生物資訊研究所及衛生資訊與決策研究所整併而成。 2.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臨床醫學研究所		
		甲組(臨床醫學組)	乙組(轉譯醫學組)	丙組(熱帶醫學與感染症組)
招生名額		18名	6名	3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大學之醫學系畢業，得有醫學士學位，且在教育部認可之教學醫院臨床專科住院醫師訓練三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大學之生命科學相關科系畢業(不含醫學系畢業且已擔任住院醫師滿三年者)，且具有生物醫學相關領域碩士學位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4. 工作經歷表及工作經歷相關證明及服務單位報考同意書。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應檢具大學及碩士畢業證書影本)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5. 大學歷年成績表(5份) 6. 教授推薦函乙封 7. 醫院直屬科或部主任以上(含)主管或教授級主治醫師推薦函乙封 8. 學經歷(5份) 9. 研究計畫書(5份)。 10. 與碩士論文相當之已發表著作(為報名必備條件，各2份，若有論文發表與 science citation Index 的學術期刊，請附上影響係數(IF)及學門領域排名)。 11. 考生基本資料表5份 12. 其他可供參考資料(5份，如英檢通過證明)	4. 大學及碩士歷年成績表(5份) 5. 碩士論文及已發表之相關著作或研究成果報告(各2份，若有論文發表與 science citation Index 的學術期刊，請附上影響係數(IF)及學門領域排名) 6. 教授推薦函2封 7. 學經歷及相關工作經歷證明(5份) 8. 研究計畫書(5份)。 9. 考生基本資料表5份 10. 其他可供參考資料(2份，如英檢通過證明)	
		<p>※推薦函、考生基本資料表、工作經歷表及報考同意書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推薦函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臨床醫學研究所</p> <p>※報考甲組、或目前在職之考生請繳交服務機關發給之「報考國立陽明大學研究所同意書」，且註明服務職務、年資及現在服務部門。</p>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50% 評分項目：過去研究成果40%；研究技巧15%；師長推薦程度20%；研究所及大學成績15%；其他(如未來研究計畫及英文能力證明等)10%。		
	口試	佔總成績50% 評分項目：過去成果30%；將來構想30%；組織能力20%；應答能力20% ※口試請準備10分鐘之過去研究回顧與未來研究展望的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757403、28767172 傳真電話(02) 28745074 本所網址甲乙組 http://www.ym.edu.tw/icm/ 、 丙組 http://www.ym.edu.tw/par/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B4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生醫光電工程研究所		
		甲組(理工組)	乙組(生醫組)	丙組(醫學組)
招生名額		4名	2名	1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醫、理、農、工等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具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醫學院相關研究所碩士學位者，且具相關臨床經驗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4. 工作經歷表及工作經歷相關證明(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各所規定資料(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5.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5份) 6.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5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7. 推薦函2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生醫光電工程研究所) 8. 考生基本資料表5份 ※推薦函及考生基本資料表格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40% 評分項目：研究表現及潛能50%；師長推薦、研究所及大學專業科目成績與其他50%。		
	口試	佔總成績60% 評分項目：專業知識50%；一般知識與研究動機50%。 ※口試請準備碩士論文或研究成果以及博士研究構想，作10至15分鐘口頭報告(請使用CD-ROM或隨身碟PowerPoint檔)。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000轉5707 (02) 28204624 傳真電話(02) 28235460 本所網址 http://www.ym.edu.tw/biophotonics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B4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各所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護理學系暨研究所	
		一般生組	在職生組
招生名額		9 名	2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一般生與在職生名額得相互流用	
報考資格		須同時具備下列各項條件： 1. 大學之護理相關碩士學位者。 2. 領有護理師執照。 3. 有兩年以上護理臨床、行政或教學經驗。	須同時具備下列各項條件： 1. 大學之護理相關碩士學位者。 2. 領有護理師執照。 3. 具有四年以上護理臨床、行政或教學經驗之在職人員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4. 護理師執照影本 5. 工作經歷表及工作經歷相關證明文件(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4. 護理師執照影本 5. 在職證明、工作經歷表及工作經歷相關證明文件 ※錄取後報到時另應繳交在職進修同意書(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屆時若無法繳交則取消其錄取資格)。
	各所規定資料(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6. 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7.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 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 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8.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護理學系暨研究所) 9.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10. 研究計畫書 5 份 ※推薦函、考生基本資料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百分比	筆試	佔總成績30% 1. 研究法(佔筆試 50%) 2. 護理概念基礎(佔筆試 50%)	
	審查	佔總成績30% 評分項目: 研究計畫及研究方向之規劃50%; 過去研究成果40%; 研究所及大學成績10%。	
	口試	佔總成績40% 評分項目: 專業知識與研究潛力 50%; 組織表達能力 30%; 英文能力 20%。 ※口試請準備 15 分鐘之過去護理專業研究回顧與未來研究展望的口頭報告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筆試成績 3. 審查成績 4.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000 轉 5184、5132 傳真電話(02) 28202319、(02) 28202487 本所網址 http://www.ym.edu.tw/son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備妥資料袋,於口試後當日逕向試務人員索回相關資料。	

所組別		腦科學研究所
招生名額		不分組
招生名額		3 名
招生名額流用原則		無分組
報考資格		具備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大學之碩士學位，對研究有濃厚興趣者。 2. 大學醫、牙學士學位，經有關專業訓練兩年以上，並提出與碩士論文相當之論文者。
審查資料	報名應備資料	1. 報名表(一) 2. 報名表(二)-學歷及繳費證明文件影本黏貼單 3. 以同等學力資格報考者，請依規定繳驗相關資料。
	各所規定資料 (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	4. 以學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歷年成績單(5 份)、以碩士學位資格報考者繳交大學及研究所歷年成績單(各 5 份)。 5. 碩士論文及其他已發表之著作(各 5 份，考生若為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可繳交研究成果報告)。 6. 推薦函 2 封(請於報名收件期限內以限掛逕寄本校腦科學研究所) 7. 考生基本資料表 5 份 8. 研究興趣及進修計畫 5 份 9. 工作經歷表及工作經歷相關證明(無工作經驗者免) 各 5 份 10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如參與研究工作證明、研究成果等) 各 5 份 ※推薦函、考生基本資料表及工作經歷表格式請至本校招生組網頁下載
評分項目及佔分百分比	筆試	不筆試
	審查	佔總成績30%
		評分項目：基本能力50%；發究潛力50%。
口試	佔總成績70% 評分項目：基本能力 50%；發究潛力 50%。 ※口試請準備學經歷、碩士論文、研究成果及研究計畫之口頭報告 10 分鐘(請準備 PPT 或 PDF 檔)	
總成績同分時參酌		1. 口試成績 2. 審查成績 3. 招生委員會議決定
研究所聯絡資訊		查詢電話(02) 28267389 傳真電話(02) 28273123 本所網址 http://bml.ym.edu.tw/ibs/
備註		考生如欲索回繳送資料(僅限存檔乙份以外之備份書面資料)，請於報名時檢附大型 B4 貼妥回郵之信封乙個，以便於放榜後寄回相關資料。

※參與 97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考試之學程一覽表

學程	結構生物學程		國際衛生學程
應報考之研究所組別	藥理學研究所乙組 (結構生物學組)	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丙組 (結構生物學組)	公共衛生研究所丁組 (國際衛生學組)
報考條件、招生名額及相關規定	請詳參藥理所乙組之相關規定	請詳參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丙組之相關規定	請詳參公共衛生研究所丁組之相關規定
備註	1. 有關修習本學程之相關資訊請參考網址： http://www.dls.ym.edu.tw/ 。 2. 查詢電話：02-28267089。 3. 本學程可開放予其他所組別之學生修習，有關申請修讀本學程相關事宜請逕洽該學程。		1. 有關修習本學程之相關資訊請參考網址： http://www.ym.edu.tw/ihp/ 。 2. 查詢電話： 02-28267000 ext. 5333。 3. 本學程可開放予其他所組別之學生修習，有關申請修讀本學程相關事宜請逕洽該學程。

學程	分子醫學學程				
應報考之研究所組別	神經科學研究所丙組(分子神經醫學組)	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乙組(分子生物學組)	生化暨分子生物研究所丙組(分子醫學組)	藥理學研究所丙組(分子醫學組)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乙組(分子影像暨核醫藥物組)
報考條件、招生名額及相關規定	請詳參神研所丙組之相關規定	請詳參微免所乙組之相關規定	請詳參生化所丙組之相關規定	請詳參藥理所丙組之相關規定	請詳參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乙組之相關規定
備註	1. 有關修習本學程之相關資訊請參考網址： http://www.ym.edu.tw/sls/mmp 。 2. 查詢電話：02-28201854。 3. 本學程 不開放 予其他所組別之學生修習。				